

股票代码: 002048

股票简称: 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 2022-017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9:30在上海浦东以视频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年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2年4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22)4688号《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414,327,262.3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期末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超过注册资本50%将不再提取,因此本次提取盈余公积未按10%的比例,实际提取金额为93,934,097.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77,604,471.35元,减去公司向全体股东支付股利2,317,041,061.8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80,956,574.86元,按总股本81,409.5508万股计算,每股可分配利润为4.03元。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最新总股本 81,409.550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3 元 (含税),共分配股利 100,133,747.4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3,180,822,827.38元,转入下一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请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文请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经与会董事审议,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宁波华翔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请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全文请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请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长春华翔与长春佛吉亚、成都佛吉亚、天津佛吉亚、华众延锋彼欧、长春华腾、一汽华翔轻量化;宁波车门、公主岭顶棚与宁波华乐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众车载及其子公司;宁波劳伦斯与劳伦斯电子;宁波劳伦斯与劳伦斯表面技术;南昌华翔与江铃华翔;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宁波峰梅及其下属子公司——"视讯电子""峰梅新能源""宁波峰梅精密科技""宁波戈冉泊" "上海峰梅精模科技""海外诗兰姆"等;沈阳华翔、沈阳 ABC 公司与沈阳峰梅;公司与拓新电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翔酒店;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进出口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估算,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2021 年批准额度	2021 年实际发生	2022 年拟批准额度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76,200	35,728.71	76,200
2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05,000	72,013.19	121,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7,800	1,840.37	8,000
合计:		189,000	109,582.27	205,200

相关内容详见董事会单独公告。

关联董事周晓峰先生回避了本项表决。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请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一汽富晟"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一汽富晟的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为 50,121.07 万元,2021 年底对该部分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浙江坤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出具的坤元评报(2022)第 281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具的报告,本次会议同意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1,521.07 万元。

本次计提减值将相应减少宁波华翔 2021 年合并报表的归母净利润值。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请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增持或出售 "富奥股份"并授权董事长实施的议案》

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富奥股份") 25, 256. 88 万股股票,基于看好其良好的发展前景,本次会议同意视二级市场情况, 择机继续增持其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00 万股。

同时为优化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本次会议同意视二级市场情况,出售部分持有的富奥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0万股。

授权公司董事长综合考虑公司的资金状况和需求,以及资本市场发展变化等因素,在上述额度内,择机在二级市场增持或出售富奥股份,期限为自本项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期限内,富奥股份因发生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况,拟增持、出售的股票数相应增加。

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将严格遵守买卖富奥股份的相关规定,并做好相应信息披露工作。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在浙江象山召开,会议具体事项详见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仔细地审阅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确认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